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杭钢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最新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因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连续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已超过8年，2024年度须根据上述办法的有关规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天健所进行了沟通，天健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根据公开招标结果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费用199万元（含税，含杭钢股份下属子公司的审计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64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35万元（含税）。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钟琦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蒋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附蒋国平先生简历

蒋国平，男，1976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秘书科科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助理，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巡察组副组长。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